

新時代亞洲小叢書

白壽彝著

回回民族底新生

東方書社出版
中國圖書發行公司總經售

白壽彝著

新時代亞洲
小叢書之九

回回民族底新生

東方書社出版
中國圖書發行公司總經售

新時代
小叢書之九洲

回回民族底新生

主編者 張季羨 林千馬 學有
著者 白壽 麥良義

出版者 東方書社

代理人 王曉蘋

總經售
三聯、中華、商務、開明、聯營聯合組織
上海圖書發行公司

印刷者 毅華印刷所

地址 上海海寧路六九七號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初版

人民幣 6,200 元

★ 版權所有★

上海 0001—4000 号

題記

這是一本近乎回回民族簡史的小冊子。但我沒有叫它作「回回民族簡史」，這是因為：它雖近乎回回民族簡史，究竟還不是一本回回民族簡史，它至少還不能夠作到一部歷史書應有的深入而全面的分析。我叫它作「回回民族底新生」，因為這幾個字正說明了我們回回人民所置身其中的大時代，說明我們回回人民對這個大時代底喜愛。

從著筆到脫稿，大約經過了十個月。因為沒有充裕的時間，多半是在深夜裏擠時間來寫的。有不少的問題，起始看來簡單，越寫越覺得不簡單。毀稿再寫，寫了再毀，有一部份稿件是曾經改寫過六次的。在寫作中，我深深感覺到自己的貧乏，理論上的貧乏，掌握資料底貧乏。曾經有不少次，想擱筆了、自己懷疑自己是否能勝任這個工作。終於還是鼓起勇氣來，還是寫下去，並且已經按照計劃寫完了。我是在這樣想：本民族底弟兄姐妹們渴知道本民族底歷史，兄弟民族底朋友們也想知道回回民族底歷史，我雖是還沒有能力寫出一本歷史，但我還不能寫出一本近乎歷史的東西嗎？我雖寫得不

好，總也給大家寫出來一點東西。這就現在說，也還不是沒有意義的。如果讀者肯給我批判，給我多方面的幫助，我不是更有寫得好些的機會了嗎？

因為沒有採取專門著作底形式，也就沒有把根據的材料都註出來。但如果本書後面所列的參考書看過一遍，對於本書材料來源大概也就都可以知道了。

爲了對史事底時間性表示得清楚些，本書把皇帝們底紀元一律改用公元。但月日還用的是舊曆，並沒有改成陽曆。不是不想改用陽曆，是因爲有不易克服的困難，這一點是要請讀者在閱讀本書的時候注意的。

關於回族的問題，是相當多的，本書裏所提的一些問題，也一時不能得到很好的解決。我對於某些問題的看法，也難免有錯誤或不充分的地方。

誠懇地希望各方面的朋友們提意見，來信可寄北京師範大學歷史系收轉。

著者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目 錄

題記

第一章 『回回』這個名稱	一
第二章 回回民族和回教	五
第三章 回回民族底形成（上）	一一
第四章 回回民族底形成（下）	二五
第五章 戰鬥的民族（一）	三三
第六章 戰鬥的民族（二）	四三
第七章 戰鬥的民族（三）	五三
第八章 戰鬥的民族（四）	六三
第九章 兄弟民族底人民友誼	七五

第十章 民族內部底社會分化.....	八三
第十一章 學術文化上的貢獻.....	九三
第十二章 回回民族底新生.....	一〇三
參考書舉要.....	一一五

回回民族底新生

第一章 「回回」這個名稱

「回回」這個名稱，依我們現在所見到的記載，是開始於十一世紀末葉。沈括在一〇八六至一〇九三年間成書的夢溪筆談（卷五），第一次用了「回回」這個名稱。他所用的這個名稱，實際上就是七世紀以後，唐人所說的「回紇」或「回鶻」。「回回」和「回紇」「回鶻」，音既相近，又比後兩個名稱寫起來更簡便，也可能就是後兩個名稱底簡寫或俗寫。

一二三七年，徐霆在他的墨韻事略裏，屢次地用到「回回」這個名稱。他所說的「回回」，在字源上，顯然也和「回紇」「回鶻」相同。但在實際的含義上，他所說的「回回」，除包括了唐人所說的「回紇」或「回鶻」外，還包含了葱嶺以西的一些部落或種族。

十三世紀末葉以至十四世紀中葉，元人的著述中，對於「回回」一名的用法，相當混亂。一三六九年，明人根據元代史料所修的元史，繼承着這種混亂，並且可能更增加了混亂的程度。值得在這裏指出來的，是有一種用法：一方面它特別習慣於用「回回」稱呼波斯人（現在稱作伊朗人），並有以「回回」稱呼信仰伊斯蘭教的人底顯著傾向；又一方面，把「回回」和「畏兀兒」「畏吾兒」區別開來，以後者專稱唐人所說的「回紇」「回鶻」底後裔，就是現在所說的維吾爾民族。

十四世紀末葉以後，明人著作中仍是把「回回」和「畏兀兒」區別開來。例如殊域周咨錄記哈密有三種「夷人」，「一種回回，一種畏兀兒，一種哈刺灰」。這種區別是很清楚的。

一四一六年，回回人馬歡著瀛涯勝覽。其中有一段，說爪哇有三等人，其中，「一等，回回人，皆是西蕃各國爲商，流落此地，衣食諸事皆清致。一等，唐人，皆是廣東漳泉等處人竄居此地，食用亦美潔，多有從回教門受戒持齋者。」在這裏，信仰伊斯蘭教的西方各國人被稱爲「回回人」，漢族人信仰伊斯蘭教的却還被稱爲「唐人」。在

這裏「回回」之被作為民族的或種族的名稱甚為顯著，但「回回」也還不是泛指一切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或種族的。

十七世紀中葉以後，「回回」便成了對於一切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或種族的廣泛的稱呼，畏兀兒也被稱爲「回回」了。

我們現在所謂「回回」，是被用作一個特定的民族底名稱，却不再是泛指一切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或種族了。許多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種族，雖曾經被稱爲「回回」，但他們都有他們自己的民族底或種族底名稱，他們並不自稱爲「回回」。我們現在所說的「回回」，不只被人家稱作「回回」，並且自己也是稱爲「回回」的。

「回回」這個名稱，可說是有它自己的不簡單的歷史。它最初雖是「回紇」「回鶻」底別譯，但後來却被區別開，而另用「畏兀兒」稱呼後者（「回紇」「回鶻」）；更後，却又和後者混同起來；現在又要把它和後者（即今天所說的維吾爾）區別開了。伊斯蘭教，最初當是因爲被回回所信仰而稱爲回回教，但後來又倒轉來用「回回」稱呼一切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或種族；現在雖大家仍舊習慣用「回教」稱呼伊斯蘭教，但却

只用「回回」稱一種特定的民族，而不泛稱一切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或種族了。這樣的經過，是相當曲折，容易弄糊塗的。我們學習回回歷史或回回問題的，必須首先把上述的經過弄清楚，把今天我們所說的「回回」底意義弄清楚。

第二章 回回民族和回教

在「回回」這個名稱含義的變遷外，「回回民族」和「回教」底區別，也是需要儘先知道的。

首先，應該指出來，信仰伊斯蘭教的，並不只有回回民族。在國外，阿拉伯人，伊朗人，土耳其人，埃及人，阿富汗人，巴基斯坦人，馬來亞人，阿爾巴尼亞人，差不多都是信仰伊斯蘭教的。在中亞細亞，和阿非利加洲北部各地，也有大量的亾人信仰伊斯蘭教。在英國、法國、德國，也很少數目的亾人信仰伊斯蘭教。這些信仰伊斯蘭教的人都有不同的自己的民族或種族名稱，他們從來不自稱爲回回，也從來沒有，或者很少，被稱爲回回的。在國內，新疆境內，於回回民族外，有許多民族信仰伊斯蘭教，但他們各有自己的民族名稱，如維吾爾、哈薩克等等。在十七世紀以後，他們雖也會有被稱爲回回的，但這是僅就宗教信仰的特徵上，把他們和回回民族混淆起來了，這是不合於實際情況的。蒙古人中有信仰伊斯蘭教的，但他們是屬於蒙古民族，而不屬於回回民族。擺

蘇人中有信仰伊斯蘭教的，但他們是屬於擺彝族，而不屬於回回民族。聽說西藏人中也有信仰伊斯蘭教的；如果有，他們是屬於藏民族，也不是屬於回回民族。這些事實，都足以說明回回民族和回教是不可以等同起來看的。

其次，應該指出來，回回民族雖和一些別的民族在宗教信仰上是共同的，但在別的民族特徵上却是不同的。第一，是語言底不同。另外，是居住地域、經濟生活和宗教信仰以外的心理狀態底不同。

回回民族有自己的共同的語言。它不同於其他任何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底語言。它不只和國外的信仰伊斯蘭教的各民族底語言不同，也和國內的新疆各民族（新疆底回回民族當然不在內）底語言不同，和蒙古人、擺彝人、西藏人中的伊斯蘭教徒使用的語言不同。以現在的情況來說，回回民族底共同語言，在基本上是漢語，絕大多數的語彙是漢語彙，語法的組織也是漢語法底組織。但我們還不能說，回語就是漢語。因為回語中，還有一小部份漢語所沒有的語彙，而是屬於阿拉伯語和伊朗語底語彙。這些語彙，有些是宗教用語，有些不是宗教用語。我們不能說它們是一種「行話」，因為它們被使

用於各種職業的人。我們不能說它們是一種『方言』，因為它們通行於全國各地的回回民族底中間。我們也不能說它們是『外來語』，因為它們在回回民族中間，更被愛用，更被熟悉。例如回回語稱『弟兄』是『多斯弟』，『多斯弟』對回回民族人民是表示了更豐富的親切和熱愛。又如回回語稱仇敵是『都是曼』，『都是曼』也表示了更多的憎恨和憤怒。另外，回回民族使用的語言，在方言底紛歧上，比漢語大大地減少。那就是說，他們的語言底共同性，比漢語還要強些。除了少數例外，全國各地底回回民族人民都可以不困難地直接交談。這些，都是回回民族在語言上所表現的民族特徵。因為不知道這種特徵，把回回民族和回教等同起來，是錯誤的。因為回回民族在基本上使用漢語，因而否認它是一個民族，也是錯誤的。●

● 回回民族和漢族在基本上使用同一的語言，也不妨礙它們是兩個民族。斯大林說：『每個民族一定需要有一個共同的語言，然而各個不同的民族却不一定需要有各個不同的語言！沒有一個民族竟會同時操幾種不同的語言，但這還不是說不能有兩個操同一語言的民族！英吉利人和美利堅人操着同一語言，但他們畢竟不組成爲一個民族。那威爾人和丹麥人，英吉利人和愛爾蘭人也是如此。』（見

回回民族底居住地域，既和國外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或種族遠遠地隔開，也沒有和國內的信仰伊斯蘭教的各民族集中在一個地域。在新疆，雖有回回民族和維吾爾等民族在一塊兒居住，但那只是回回民族中極少數的人，並且這極少數的人在與新疆各民族雜居的狀態中，基本上也是在各地自成區域的。大的分散，小的集中，是回回民族居住狀態的特點。所謂大的分散，是說不單獨集中在一個地區，而分散在全國各地居住着。所謂小的集中，是說在某一地居住的回回民族，總是集中在一定的鄉村或街道裏。但所謂大的分散，不可理解爲回回民族居住地域毫無聯繫。回回民族居住地域底不同的集中點，往往是沿着交通線分佈的。一方面好像是個個孤立，互不相干；另一方面，却是若斷若續，此呼彼應。這種情況，說明回回民族也有自己居住的共同地域，但不完全是「面」的，有時是「點」和「線」的。說它有整個獨立的共同地域，是不對的；說它沒有互相聯繫的地域，也是不對的。這是回回民族居住地域上所表現的民族特徵。

回回民族底經濟生活，在一個地區或不同地區底回回民族人民中間，有一定的聯繫。在生產事業中，本民族底弟兄們往往是共同工作者。回回民族的宗教師、商人、運

輸業者和旅行者，經常地在流動生活中，受到各地弟兄們底照顧，同時也成了各地弟兄們情況底傳達者。回回民族在全國各地，更長期地建立了天課制度[●]，在甘肅寧夏建立了門宦制度[●]，這都是回回民族特殊的經濟制度。回回民族雖不能像斯大林在馬克思主義與民族問題第一章裏所說的『具備有內部經濟聯繫來把本民族中各個部分團結為一個整體』，但回回民族在經濟生活上總也表現着它的民族特徵的。

回回民族底心理狀態，受了宗教信仰底很大的影響，因而往往以宗教信仰的形式表達出來。但決定回回民族心理狀態的，不是宗教信仰，而是回回民族底歷史，回回民族底生活條件，因而回回民族底心理狀態還有宗教信仰以外的成份。回回民族心理狀態底最顯著的特徵，是回回民族人民底團結互助和勇敢奮鬥。這種特徵，不必否認，是受了宗教信仰底影響，但更重要的是長期地被壓迫屠殺和生活底特別艱苦所造成。這種特

● 參看本書頁八七。

● 有世襲制教主的各種新教派，每一教派都可以稱作一個門宦。關於門宦制度之經濟的意義，可參看本書頁八六至八八。

徵，孤立起來看，雖也爲國內其他民族所具有，但當作回回民族心理狀態底一個有機成份來看，這種特徵與其他民族所表現的類似的特徵，是應該具有不同的意義的。

以上，這些事實，都可以說明回回民族和回回教的不可等同。回回民族，除宗教信仰外，還有更多的特徵；或者說，回回教的共同信仰，只是回回民族底民族特徵底一部份。

但是，爲甚麼，一直到現在，還有很多的人把回回民族和回回教等同地看呢？這是不難理解的。斯大林說：『當你把各個民族拿來對照時，也許會看見其中此一特徵（民族性格）表現得更爲明顯，或彼一特徵（語言）表現得更爲明顯，或其他某個特徵（地域、經濟條件）表現得更爲明顯。』^①回回教是一個具備一套社會制度的宗教，這對於一個信仰它的民族，很容易成爲『表現得更爲明顯』的特徵。如果我們不能對這個民族作全面的考察，便很容易把這一更爲明顯的特徵，擴大成唯一的特徵，並進而把這個特徵和這個民族等同起來。一般人之所以不能區別回回民族和回回教，這應該是最重要的原因。

^① 見馬克思主義與民族問題第一章，括號內的詞句是原來有的。